

川政办发〔2021〕4号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淄川区人民政府2021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《淄川区人民政府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》已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请按要求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一、按照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实行公众参与、专家咨询论证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相结合的决策机制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严格履行相关程序。

二、公众参与是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，凡社会涉及面广、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政策，以及对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权利和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决策

事项，均应当组织公众参与。组织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可以采取公开决策草案，座谈会、论证会、听证会，委托公共媒体或调查研究机构问卷调查或民意调查等方式进行。决策草案应当首先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，根据需要可同时通过政务新媒体、报纸、广播电视等便于社会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，时间一般不得少于30日。决策具体承办部门负责实施公众参与，对各方面意见和建议进行归纳整理，形成公众参与意见报告。对合理意见和建议应当予以采纳，不予采纳的，应当说明理由并告知意见人和建议人。

三、对专业性、技术性较强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决策具体承办部门应当组织相关领域专家进行必要性、可行性和科学性论证，依据论证意见和建议修改决策草案，并形成专家咨询论证报告。

四、涉及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公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，实施后可能引发公共安全隐患，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，应当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区委政法委指导决策具体承办部门组织实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，形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。

五、合法性审查是重大行政决策的必经程序，由区司法局组织实施。决策具体承办部门，在完成公众参与、专家咨询论证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法定程序，并经本单位法制机构合法性初审和部门会签后，将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及相关材料送区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。区司法局完成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后，应当会同决策承办部门修改决策草案，并形成合法性审查报告。

六、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应当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或全

体会议审议。决策具体承办部门提请审议，应根据决策事项拟定程序提交决策草案及说明、公众参与意见报告、专家咨询论证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等相关材料和合法性审查报告。同一事项有两个以上决策草案的，应当提交比较分析资料。

七、列入之前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但尚未完成的事项，应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的相关要求继续履行程序，对已不具备实施条件的事项，应及时报请区政府对目录进行调整。

八、区政府办公室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运行的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和监督管理。决策具体承办部门应当切实履行承办主体责任，与有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确保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按时间节点要求有序推进、顺利实施。

有关部门联系方式：

区政府办公室政策法规科 电话：5180357

区委政法委维稳指导科 电话：5138666

区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科 电话：5165095

附件：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30 日

附件

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名称	决策主体 承办部门	拟决策时间	决策基本 内容	决策依据	决策类别	决策程序	实施计划
1	淄川区背街小巷提升工程	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2021 年 3 月底前	十条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程，计划投资 926.5 万元，对背街小巷进行深入改造提升，主要是道路罩	区政府会议纪要（〔2020〕第 15 号）； 区政府批示及区财政局关于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《关于申请 2021 年十条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程资金的请示》办理情况的报告。	社会管理	公众参与 专家咨询论证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合法性审查	2021 年度淄川区重大民生实事项目建设计划书及预算资金明细

				面 26625 平方米,新建改造人行道 15730 平方米,修补改造砼路面 430 平方米,新做雨污水管道 270 米,敷设电缆 670 米,安装路灯 21 盏。				
2	淄川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	区住建局	2021 年 5 月底前	建设单位和个人在区内新建、扩建、	《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	社会管理	公众参与 专家咨询论证	在未来四年内按标准及时足额征收

	用管理办法			改建的各类建设项目,均应当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。(附件内容为配套费构成表)	用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淄政办发〔2019〕14号)		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合法性审查	
3	淄川区北部新建一处容纳40个班的小学	区教育局	2021年9月底前	迁建北关小学朱家分校。规划40个教学班,占地68.3亩,建筑总面积27096m ² ,包括综合楼、教学	《淄博市中小学及幼儿园布局规划(2019-2030)》	教育科技	公众参与 专家咨询论证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合法性审查	10月座谈讨论,形成方案 11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12月合法性审查

			楼、报告厅、 餐厅、塑胶运 动场等设施。				
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。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30日
